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公司在公司網站（<http://www.cimc.com>）以及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登的《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報告摘要》，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于玉群

香港，2015 年 8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李建紅先生（董事長）、張良先生（副董事長）、王宏先生及吳樹雄先生；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科浚先生、潘承偉先生及王桂墳先生。

证券代码：000039、2039；299901

证券简称：中集集团；中集 H 代

公告编号：【CIMC】2015—05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集集团；中集 H 代	股票代码	000039、2039；2999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玉群	王心九	
电话	(86) 755-2669 1130	(86) 755-2680 2706	
传真	(86) 755-2682 6579	(86) 755-2681 3950	
电子信箱	shareholder@cimc.com	shareholder@cim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千元）	32,637,289	32,046,128	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	1,518,195	1,035,029	4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千元）	1,134,506	946,692	1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千元）	-625,453	-3,169,073	80.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81	0.3885	46.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27	0.3845	46.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9%	4.89%	1.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千元）	95,593,491	87,776,181	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千元）	25,096,672	22,290,314	12.59%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247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3.23%	1,430,324,209	-	-	-
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08%	432,171,843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25,775,613	-	-	-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险种-019L-FH002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24,367,103	-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16,945,306	-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15,427,980	-	-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13,908,045	-	-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2%	11,302,870	-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10,458,827	-	-	-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10,345,575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延续低速增长态势，复苏缓慢且出现分化。受低油价、强势美元、欧洲央行实施量化宽松货币政策等因素影响，美国经济实现较好增长，欧元区经济企稳，日本经济低迷中略有回升，新兴市场国家增长持续放缓。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结构调整，实体经济面临下行压力。上半年，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均有所提升；主要业务中，集装箱制造业务和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的盈利实现大幅增长，物流服务业务持续增长，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和海洋工程业务的盈利出现下降。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2,637,289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32,046,128千元），实现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518,195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1,035,029千元），同比分别上升1.84%及46.68%。

二、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回顾

本集团主要从事现代化交通运输装备、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装备、空港装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包括国际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集装箱、地区专用集装箱、罐式集装箱、集装箱木地板、公路罐式运输车、天然气装备和静态储罐、道路运输车辆、重型卡车、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钻井平台、特种船舶和空港设备的设计、制造及服务。除此之外，本集团还从事物流服务业务、房地产开发、金融等业务。目前，本集团的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箱和罐式集装箱的产销量保持全球第一，本集团是中国最大的道路运输车辆的生产商，也是中国领先的高端海洋工程装备企业之一。

报告期内，占本集团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产品为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及物流服务业务。

集装箱制造业务

本集团的集装箱业务主要包括标准干货箱、标准冷藏箱、特种箱及模块化建筑业务，可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系列集装箱产品。特种箱及模块化建筑业务的产品包括53英尺北美内陆箱、欧洲超宽箱、散货箱、特种冷藏箱、折叠箱及建筑模块化产品等。

2015年上半年，受年初对全球集运贸易稳定增长的乐观预期和新船下水的影响，市场对集装箱的需求延续了去年的良好走势。行业总体产能保持不变，整体产能利用率接近60%。本集团各类集装箱自去年四季度以来均保持较好的市场需求，受钢材等原材料成本持续下降影响，本集团集装箱售价随之下行，但毛利率水平同比仍保持平稳。

报告期内，本集团普通干货集装箱累计销售73.61万TEU（去年同期：62.53万TEU），同比上升17.72%；冷藏集装箱累计销售8.69万TEU（去年同期：7.07万TEU），同比上升22.91%。集装箱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人民币12,478,632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11,505,248千元），同比增长8.46%；净利润人民币710,009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322,720千元），同比增长120.01%。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本期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相对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上半年，本集团抓住市场回暖的有利时机，通过挖掘内部潜力，不断提高生产效率以满足市场需求，同时通过调整和优化现有产能布局，逐步实施集装箱产业的全方位升级。集装箱东莞凤岗项目按原计划进展顺利，预计项目一期生产线将于明年建成投产。模块化建筑在深耕海外市场的同时也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已中标国内最大的办公类模块化建筑项目——深圳前海商务创新中心。

上半年，本集团最终赢得了在美国为期一年的集装箱双反调查。2014年5月，美国商务部对从中国进口的53英尺干货集装箱（“53英尺箱”）发起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双反调查”）。在本集团积极应诉和多方努力下，今年5月19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在对自中国（包括本集团）进口的53英尺箱的行业损害调查终裁中认定，中国输美产品未对美国国内产业的建立造成重大阻滞或实质性损害。据此，美国海关将不对自中国进口的53英尺箱征收反倾销和反补贴税。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的此项裁定有利于本集团53英尺箱在美国市场的正常销售。详情请参阅本公司2015年5月20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以及2015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信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上披露的公告（[CIMC]2015—033）。另外，本集团作为原告的为期七年的北美内陆箱APC运输平台专利侵权纠纷也取得最后胜诉。本集团秉承尊重知识产权和行业游戏规则的理念，最终维护了自身的合法权益，也有助于改善产业发展环境，推动集装箱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已形成十大系列、1000多个品种的专用车产品线，产品包括集装箱运输半挂车、平板/栏板运输半挂车、低平板运输半挂车、车辆运输半挂车、仓栅车、厢式车、罐式车、自卸车、环卫车、特种车等，产品覆盖国内及海外主要市场。

2015年上半年，在国家能源结构调整及环保压力下，国内煤炭市场需求低迷，钢铁行业产能过剩现象严重，房地产、基础设施建设等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国内专用车市场需求出现滑坡，其中物流半挂车销量同比下降接近20%，建筑车辆销量同比下降接近70%。海外市场方面，北美货运物流运输需求的增加带动了专用车需求的大幅增长；新兴国家经济参差不齐，但市场需求体量巨大，随着国家“一带一路”项目的开展，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的新兴市场业务持续稳定增长，重点市场拓展工作进展顺利。

报告期内，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实现销量59,491台（去年同期57,176台），同比上升4.05%；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6,682,115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7,144,948千元，不包括重卡业务），同比下降6.48%；实现净利润人民币318,726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225,726千元，不包括重卡业务），同比上升41.20%。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北美市场业务的增长带动营业毛利率相较于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上半年，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继续稳健推进全球营运管理，努力提升各业务单元资产营运效率和企业盈利能力，并侧重于各业务单元增量业务和创新业务方面的投资与培育。

在中国市场，本集团积极开拓薄弱市场，努力提升市场份额，物流半挂车的市场份额提升3.3个百分点至23.5%，建筑车辆的市场份额提升4.2个百分点至16.1%。但受中国市场整体滑坡的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国内业务的销量和利润均有所下滑。

在海外市场，本集团道路运输车辆业务上半年的整体运营良好。在北美市场，本集团持续优化业务结构，聚焦海运骨架车和干厢车，通过建设新工厂等扩张战略，进行增量业务的发掘。在新兴市场，本集团全力拓展南美、俄罗斯、中东、东南亚、非洲等市场。报告期内，本集团这两项海外业务的销量和利润同比均有大幅增长。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本集团下属的中集安瑞科主要从事广泛用于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三个行业的各类型运输、储存及加工装备的设计、开发、制造、工程及销售，并提供有关技术保养服务。其能源、化工装备产品及服务遍布全中国，并出口至东南亚、欧洲及北美洲和南美洲；液态食品装备产品的生产基地设于欧洲，其产品及服务供应全球。

2015年上半年，受国际油价大幅下跌，天然气作为石油替代燃料的价格优势缩窄及相应导致的中国油改气项目步伐放缓的影响，本集团天然气装备的市场需求明显下跌；特种罐式集装箱需求虽有上升，但标准罐式集装箱销量下跌；液态食品装备订单和销售稳定，但受结算货币欧元兑人民币贬值的影响，营业额出现少量下降。

报告期内，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774,432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5,827,260千元），同比下降18.07%；净利润人民币259,454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488,940千元），同比下降46.94%。其中，中集安瑞科旗下能源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669,285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2,335,341千元（经重列）），同比下降28.52%；化工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515,438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1,658,419千元（经重列）），同比下降8.62%；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978,326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1,026,593千元（经重列）），同比下降4.70%。

在不利的市场环境下，中集安瑞科坚持向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并凭借先进的研发能力，进行新产品和项目的研发，以拓展业务机会，满足客户需求。

上半年，中集安瑞科的能源装备分部成功完成了3万立方米LNG储罐、符合美国标准的LNG加气站、CNG高压气瓶拖车、高压储氢瓶及大型工艺压缩机等多个研发项目，其中部分新开发产品已推出市场。此外，LNG水上应用装备的研发项目已在进行并将于下半年继续。同时，积极研发用于不同能源的装备（如：核能用的燃料储罐及井口气装备）及符合国际市场需求的多种LPG装备。其化工装备分部完成了39吨20英尺ISO罐式集装箱、转型结构移动底盘罐式集装箱等不同种类罐式集装箱的研发，并计划在中国及国际市场推出更多种类的特种及高端罐式集装箱。其液态食品装备分部专注于研发满足客户要求规格的啤酒厂整体工艺交钥匙系统。凭借Ziemann先进的啤酒酿造技术，加上中国的低生产成本，开发特别为中国市场设计的酿酒设备。经整合Ziemann集团收购的部分资产后，中集安瑞科的液态食品装备分部已成为啤酒及其他液态食品生产商的全面交钥匙工程解决方案供货商，并且将以医药及生化产品等高端产品市场为目标进一步拓展业务。

海洋工程业务

本集团是中国领先的高端海洋工程装备总包建造商之一，并始终在国际海洋工程市场中参与全球竞争。本集团主要通过中集来福士及其子公司从事海洋工程业务，主要产品包括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钻井平台和海洋工程辅助船等。

2015年以来，由于国际油价持续低位运行，成本上升，现金流紧张，国际各大石油公司削减勘探开发投入，推迟部分大型项目的开发，导致上半年全球海上钻井平台新订单较去年同期出现大幅下滑，半潜式钻井平台没有新订单成交，自升式钻井平台仅成交3座订单，同比下降约九成。国内方面，政策环境有利于本集团海工业务的发展：“一带一路”战略构想的提出，为中国高端海工装备业在沿线海上油气开发上带来机遇；4月，国务院通过《金融业支持船舶工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中集来福士作为第一批海工“白名单”成员将获得更多信贷融资等方面支持；5月，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2025》，海洋工程装备业成为重点发展的十大领域之一；5月，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巴西“中国装备制造展”中参观了中集来福士建造的全球唯一一座第七代超深水半潜钻井平台D90项目模型，并于6月再次提出以“中国装备”升级“中国制造”推进思路。

报告期内，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5,043,275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5,665,789千元），同比下降10.99%；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8,658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49,467千元），同比下降62.28%。收入与净利润的下降主要是由于自去年9月份以来国际油价大幅下跌导致海工市场进入调整期，海工业务量

减少。

上半年，中集来福士继续聚焦于半潜式钻井平台和自升式钻井平台。1月，为挪威NSR公司建造的半潜钻井平台“维京龙”上下船体在烟台基地成功合拢；4月，为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建造的第四座半潜式钻井平台“兴旺号”驶往中国南海，并于7月完成首钻；5月，向中国石油集团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交付自升式钻井平台“中油海15”；6月，由中集来福士100%自主设计的深水半潜式生活平台CR600开工；此外，两座在建的全球首个第七代超深水半潜钻井平台D90项目开工以来进展顺利，其中一座于今年5月举行上下船体大合拢仪式。自2010年10月以来，中集来福士已成功交付了八座半潜式平台和十座自升式平台，分别在欧洲北海、巴西、西非以及我国南海等全球主流海工市场作业，运营状况均表现良好，获得了主流市场与主流客户的认可。截止目前，中集来福士已交付的半潜式钻井平台和在建半潜式钻井平台数量在国内市场的份额均超过60%。中集来福士已成为中国最大的半潜钻井平台建造基地，也是国内唯一一家具备批量设计和建造深水半潜钻井平台能力的海工企业。

在研发设计上，本集团全资控股的中集海洋工程研究院作为技术创新平台，聚集美国ABS、挪威DNV和中国CCS等知名船级社、中国海洋大学等院校、设计团队和核心设备商，形成了以项目为纽带的协同研发平台。

物流服务业务

本集团致力于运用系列化的物流装备和技术，为各行业提供物流解决方案，不断提升行业物流水平。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板块于年初完成业务线的深度整合，现划分为五条业务线：集装箱服务、综合物流、项目物流、供应链物流和装备物流。

2015年上半年，国内物流服务行业整体上延续平稳发展的态势，物流需求规模进入增速回落阶段，社会物流总费用低速增长，物流行业进入结构性调整阶段，逐步由传统物流阶段向一体化物流阶段过渡。在物流需求增速小幅回落的大背景下，单位与居民物品物流总额保持较快增长，高技术产业行业物流需求增速超传统行业，医药、通信设备、电子器件制造等高附加值、低流量的高新行业物流发展迅速。

报告期内，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4,267,810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3,424,920千元），同比增长24.61%；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7,474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41,406千元），同比增长38.81%。净利润增长主要是因为营业收入相对去年同期有所增长。

上半年，各业务线在加强内部融合、巩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业务，打造中集物流生态圈：（1）集装箱服务业务线：包括集装箱船货代业务和集装箱全生命周期业务。上半年，该业务线加强内部融合，同时顺应国家“长江经济带”战略，开展沿海、沿江内支线的航线运营，建设以长江水运、水铁联运、江铁联运为基础的跨境物流服务能力；在“互联网+”理念下，积极探索商业模式的转型，依托集团力量与客户优势，打造业务服务的云平台。（2）综合物流业务线：发挥港口物流资源优势，聚焦饲料、水果等市场规模大、发展前景广阔的行业，完善集国际采购、物流、金融、装备、流通加工、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条，实现多点盈利；提供定制化、专业化的农产品专业物流服务，拓展国内快速消费品领域物流产品；立足天津自贸区，开展跨境电商业务。（3）项目物流业务线：利用所拥有的半潜船核心资源，继续跟进世界最大天然气项目YAMAL液化天然气模块运输项目；利用振华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的优势资源，拓展“一带一路”沿线非洲国家网点战略布局；收购中世运（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提升铁路运输能力，拓展欧亚大陆桥快速通道上的业务机会。（4）供应链物流业务线：以“制造+服务+金融”的整体业务模式发展方向为基础，开展物流增值服务业务；紧跟国家发展电子商务、对外贸易、自贸区政策等政策，拓展客户与海外物流网络，探索海外直邮、海外保税仓库、平台化运营、跨境电商物流全程监管等跨境电商运营模式。（5）装备物流业务线：开拓托盘制造和租赁业务，巩固在标准化托盘制造领域的优势；探索铁路物流装备需求空间；发挥“制造+服务”一体化的物流解决方案优势，开拓商用车、汽车零配件向中东、东南亚等地区的出口；创新商业模式，打造“工业电商”，探索汽车零部件、消耗品电商模式下的物流装备服务业务，打造全面、专业、标准化的物流装备与服务平台。

重型卡车业务

本集团通过联合重工经营重型卡车业务。2014年,本集团通过对联合重工进行增资并受让其他股东的股权,对联合重工的持股权益增加到66.24%,实现控股。联合重工产品定位于国际市场中高端、国内市场高端的重型卡车市场,确立了以“国内技术领先、国外技术追随”的产品发展策略和“制造高端产品、提供优质服务、创立一流品牌”的发展战略,主要产品包括牵引车、搅拌车、自卸车、粉罐车和LNG车等。

2015年上半年,国内经济继续调整,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各地基建工程项目开工不足,对重卡需求严重不足。随着今年1月1日国四标准排放法规在全国实施,去年底大批国三标准库存车提前上牌,且国四标准新车比国三标准车的价格上涨,部分地区用户接受度不高,加之物流市场不景气,用户持币观望现象仍存。受此影响,上半年国内重型卡车市场(包括整车、非完整车型和半挂牵引车)整体销量为29.55万辆(去年同期:42.91万辆),同比下跌31%。从产品上看,高端、大马力牵引车成为行业主流,马力段向400马以上延伸;借助于物流运输行业的发展,黄标车淘汰政策的实施,干线物流牵引车、危化品运输车、港口牵引车订单同比有较大幅度增长;受油气价差缩窄,天然气成本优势短期丧失的影响,天然气重卡销量大幅度减少。

上半年,联合重工通过调整营销职能、充实营销队伍、利用互联网、微信等传播方式,加大营销力度,隆重推出新U系、V系产品,开展20余场产品推介会;并进行服务升级,推出“畅·快体验”服务,同时借助集团协同效应的发挥及组织型客户的开发,加强国际市场的开拓。报告期内,联合重工完成销量2,162辆,开票量1,561辆,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396,090千元,录得净亏损人民币138,793千元。经营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在国内经济不景气及重卡行业整体销量下滑背景下,销量与营业收入同比出现大幅减少。

空港装备业务

本集团空港装备业务主要由德利国际、中集天达、德国齐格勒及其附属公司经营,并与联营公司中国消防企业进行优势资源整合与协同。主要业务包括登机桥业务、自动化物流系统业务、GSE业务(含摆渡车、升降平台车等)以及消防及救援车辆业务及相关服务。

2015年上半年,国内基建投资速度增速放缓,空港装备新增需求减缓,但存量设备替换需求仍有助于保持本集团业务的稳步增长。国内城镇化进程的稳步推进有利于本集团消防救援车辆业务的发展。在中国经济“新常态”下,空港板块各业务面临的竞争将可能会加剧,消防车、自动化物流和立体车库等行业洗牌也将加速,本集团空港装备业务可抓住市场变化的机遇获取新的发展空间。

上半年,本集团登机桥业务在维持国内绝对市场优势地位的同时力求突破美国市场,自动化物流系统业务努力突破大型高速分拣项目以提升竞争力和全球行业地位,消防及救援车辆业务继续加快欧洲产业布局及整合。报告期内,本集团空港装备业务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883,084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750,752千元),同比增长17.63%;录得亏损人民币47,245千元(去年同期亏损:人民币46,091千元),亏损同比增加2.50%。2015年上半年收入及亏损分别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德利国际纳入合并范围的影响所致。

本集团空港装备业务拥有经验丰富的销售团队,已建立一套标准化、规范化的市场销售管理体系。同时,机场领域良好的客户关系和市场网络资源对本集团航空货物处理系统、GSE及机场消防车业务在机场领域的拓展有良好的协同和促进作用。消防车业务的中国市场团队也已初步建立并扭转了在中国市场的弱势地位。

2015年2月27日,本集团与中国消防企业(香港股份代码:445)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据此,本集团向中国消防企业转让德国齐格勒40%的股份,并作为代价获得中国消防企业扩大后股份的30%。2015年7月10日,协议完成,德国齐格勒成为中国消防企业的联营公司,并为本集团的间接非全资附属公司。本集团成为中国消防企业的单一最大股东,持有其30%的股份。中国消防企业成为本集团的联营公司。收购完成后,德国齐格勒与中国消防企业的优势资源将在本集团空港装备业务板块的统一协调下实现相互协同和共享,形成更强的市场竞争力,为本集团消防救援业务在中国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房地产开发业务

2015年上半年，国内房地产政策延续了上一年的宽松基调，在稳增长、调结构、促消费的背景下，央行连续降准降息，放松信贷门槛，配合“3.30新政”，各城市的首付比例均出现了不同程度的降低。地方政府也纷纷出台公积金放松、财政补贴等政策，促进商品房库存去化，改善性需求获得更多支持。在多重政策利好影响下，楼市逐步回暖趋势基本确立。

报告期内，本集团房地产项目总在建面积为32.7万平方米，其中新开工面积为7万平方米，总竣工面积为3.7万平方米。本集团房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38,713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221,042千元），同比增长7.99%；录得净利润人民币139,116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67,733千元），同比上升105.39%。净利润上升的主要原因是联营企业上海丰扬的盈利增加。

上半年，本集团第一个产业地产项目—东莞中集智谷开始招商运营，截止2015年6月30日，中集智谷累计签约面积达21,061平方米（含本集团集装箱总部大楼），累计签约金额人民币2.42亿元，为园区的招商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015年7月23日，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圳前海蛇口片区（“前海片区”）公布了《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圳前海蛇口片区建设实施方案》，明确了前海片区将围绕建设粤港澳深度合作示范区、二十一世纪海上丝绸之路重要枢纽和全国新一轮改革开放先行地的总目标，重点发展金融、现代物流、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等战略性新兴服务业，打造成为中国金融业对外开放试验示范窗口、世界服务贸易重要基地和国际性枢纽港。本集团在前海片区的地块计划发展成为海洋金融与高端服务业示范区。目前本集团仍正密切与国家有关部委、深圳市政府等进行磋商，就该地块的开发商讨具体方案。

金融业务

本集团金融业务致力于构建与本集团全球领先制造业战略定位相匹配的金融服务体系，提高集团内部资金运用效率和效益，以多元化的金融服务手段，助力集团战略延伸、商业模式创新、产业结构优化和整体竞争力提升。主要经营主体包括中集融资租赁公司和中集财务公司。

报告期内，本集团金融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825,057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729,338千元），同比增长13.12%；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90,304千元（去年同期：人民币62,986千元），同比增长837.20%。净利润的增长主要来源于中集融资租赁公司船舶租赁资产新增收益。

2015年上半年，中集融资租赁公司立足于深化产融协同的内涵，努力实现产业项目的提前介入、共同参与等角色转化，为客户提供具有中集特色的“装备+金融”的一站式系统解决方案，通过多元化的金融服务手段扩大集团产品销售规模，提升集团产品议价能力，促进集团商业模式升级和整体竞争力提升。中集融资租赁公司在大力推进车辆、能化等基础性业务持续增长的同时，高度关注集团战略性产业和项目的有序推进和落实。在航运金融业务，CMA项目10艘9200TEU集装箱船全部顺利交付并投入运营，MSC项目顺利交付3艘MSC8800TEU集装箱船，标志中集整合内外部资源、创新船舶总包商业模式的成功贯通。在海工金融业务，两座SSCV半潜生活起重平台平均运营效率均保持在90%以上，在巴西国家石油公司承租的平台里位于前列。处于建造期的半潜式钻井平台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在模块化建筑金融业务，中集融资租赁公司在英国伦敦东区Excel会展中心的假日智选酒店项目顺利完工交付并开业经营，英国纽卡斯尔市的学生公寓项目成功签约并开工建设；本集团首个自投模块化酒店——英国布里斯托机场希尔顿汉普顿酒店项目的第一阶段工作已筹备完毕，第二阶段建造工作正在推进中。

2015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国家实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中集财务公司扎实履行好“集团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者、综合金融服务提供者、资产负债管理协同者、产融结合价值创造者”职能，保持稳定发展。报告期内，中集财务公司进一步深化集团资金集中管理，努力实现本集团全球范围内的资金集中，统筹境内外资金，提高资金运营效率和效益，降低集团财务成本和流动性风险，提升集团的资产负债

管理水平。同时，中集财务公司寻求新的“金融+服务”增值点，进一步丰富金融服务品种，完善供应链金融产品体系，成功开办出口保理融资业务，着力通过高价值、个性化的金融服务提升集团产业综合竞争力。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中世运（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等共计8家公司。

(2) 本期本集团无重大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